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

**（一）《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在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存在 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拟将因离职原因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 1.76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均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公司本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 1.76 元/股对 8 名离职

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在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 6,373,443 股，目前暂无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具体计划，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6,373,443.00 元。

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授予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 6,373,443 股股票，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 **三、备查文件**

中恒集团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9日